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 Star Macalline Group Corporation Ltd.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續聘公司2026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公告》及《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提供財務資助進展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澍
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2026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玉鵬、施姚峰及楊映武；非執行董事為葉衍榴、鄒少榮、車建興及徐國峰；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偉、黃建忠、陳善昂、黃志偉及蔡慶輝；及職工董事為鄭建傑。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6年4月13日发出通知，于2026年4月20日发出会议材料，并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玉鹏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经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经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先机会计师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诚香港”）。

2026 年 4 月 27 日，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中国境内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续聘容诚香港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中国香港审计机构，任期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止，并将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审计费用。该事项尚须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的中国会计准则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 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

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邱小娇，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平，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玉梅，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邱小娇、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平、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玉梅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6 年公司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0 万元（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0 万元（不含税）。

二、拟续聘的国际会计准则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先机会计师行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注册地址：香港特别行政区上环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43 楼 4301-4307 室

执业资格：香港执业会计师

公司主席：项婷

截至 2025 年末，拥有董事 12 名，从业人员总数约为 110 名。

容诚香港为大约 6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涉及的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房地产和建筑、环保工程、农业、医疗、汽车、媒体及娱乐、科技、金融、营销、信贷等。容诚香港大部分同事都有多年四大经验。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的执业要求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容诚香港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董事

阮倩婷女士（董事），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会计及金融专业、香港执业会计

师、在两家国际会计师公司（包括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超过 12 年。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梁文杰先生（董事），加拿大西门菲莎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学位、香港理工大学公司管治硕士、香港执业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在国际顶尖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罗申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超过 15 年。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何衡颖女士（技术部主管），香港浸会大学会计学商学士、香港会计师、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超过 8 年，在香港会计师公会质量控制部门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技术部工作超过 5 年。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法规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项目成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董事阮倩婷、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梁文杰及何衡颖不存在违反《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的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经合理考虑工作范围及行业标准，确定 2026 年度国际会计准则审计报告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50 万元（不含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容诚香港对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收费合计为

人民币 650 万元（不含税）。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香港在独立客观性、专业技术水平、诚信记录、财务信息披露审核的质量和效率以及与公司的沟通效果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中国境内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续聘容诚香港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中国香港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中国境内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续聘容诚香港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中国香港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上述续聘公司审计机构事宜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6-027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财务资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以下简称“《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分）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于2026年1月-3月期间（以下简称“本公告期间”）无新增对外财务资助。

2、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集团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238,286.33万元，其中未到期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50,060.80万元，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188,225.53万元。本集团密切关注财务资助的可回收性，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并按照财务资助相关主体实际的经营状况，对财务资助未来的可收回情况进行了分析和测试，计提了相关财务资助减值准备。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集团逾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3,718.00万元，未到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381.85万元。

3、本集团已对现存的财务资助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动，或其他相关负面影响传导至零售消费端，或发生其他未预期的重大事项，并对财务资助对象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状况造成负面影响，本集团仍将可能面临财务资助对象无法按期、足额偿还财务资助款项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2022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根

据《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第十五条的有关规定，公司随定期报告披露时点同步披露相关财务资助进展的公告。本公告期间，本集团无新增财务资助事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资助	第一类：参股的自营商场项目公司	第二类：联营合营家居商场项目公司	第三类：开业委管商场合作方	第四类：其他
新增额	-	-	-	-
合计	-			

二、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 103,463.97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59%；本集团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 238,286.33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58%。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到期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 50,060.80 万元，本集团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本金余额为 188,225.53 万元。本集团密切关注财务资助的可回收性，本集团逾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3,718.00 万元，未到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381.85 万元。

本集团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余额中：

(1) 由于部分合作的自营商场项目因工程建设进度未及预期的逾期款项为 113,658.78 万元，本集团未能如与合作方签署相关协议时的预期，将借予合作方用于投入工程建设资金产生的对应债权，及时转为对对应土地及家居商场物业的购置款。本集团将通过对项目进度的把控与跟进、适时要求自营项目合作方根据协议进行前述转换等方式，持续推进项目建设以达到协议约定的可转让状态并回收相关资产；

(2) 由于财务资助对象资金周转原因导致本集团未能按期回收财务资助款项的逾期款项为 74,566.75 万元。本集团将密切关注财务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和

财务状况，加大对相关款项的催收及回收力度，并通过包括对财务资助对象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对代收的相关开业委管商场租金等费用进行抵扣等在内的多种方式，作为公司实施相关债权回收的增信措施，以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根据《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对于上述存在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情形的财务资助对象，在相关款项收回前，本集团不会向相关对象追加提供财务资助。

三、其他说明

本集团已对现存的财务资助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并会对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持续的跟进与评估，在判断可回收性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本集团会允许逾期借款的存在，而不优先考虑通过重新提供借款或者对原有借款进行展期的方式消除逾期情形，主要原因系在借款逾期的情况下，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随时发起对借款的追偿，在财务资助对象出现偿还风险的情况下，该等情况相较于未到期借款，从债权的追偿角度公司将具有更强的主动权。

在不考虑宏观经济形势等外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难以预计的重大负面变动并对财务资助对象还款能力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前提下，本集团认为，除本公告中已提及的财务资助逾期情况及对应预计难以收回的财务资助款项外，本集团其他财务资助款项在可回收性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

尽管本集团评估其他财务资助款项预计不存在重大可回收性风险，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动，或其他相关负面影响传导至零售消费端，或发生其他未预期的重大事项，并对财务资助对象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状况造成负面影响，本集团仍将可能面临财务资助对象无法按期、足额偿还财务资助款项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未来本集团也将持续关注财务资助对象的资信水平和生产经营的变动情况，并针对相关财务资助款项的逾期风险和可回收性风险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